

此章則及條款適用於Focus Education & Consultation Services

(以下簡稱學校或我們)及本校之學生(以下簡稱學生或你)。

私人課程：一對一課程 或 與你的朋友自組而成的小組課程(不會有不認識的學生)。資料只適用於私人課程。

課堂編定方面

星期一, 二, 三, 五		星期六	
一堂 (50分鐘)	連堂 (1小時40分鐘)	一堂 (50分鐘)	連堂 (1小時40分鐘)
16:15至17:05	16:15至17:55	14:00至14:50	14:00至15:40
17:15至18:05	17:15至18:55	15:00至15:50	15:00至16:40
18:15至19:05	18:15至19:55	16:15至17:05	16:15至17:55
19:15至20:05	19:15至20:55	17:15至18:05	17:15至18:55
20:15至21:05	20:15至21:55	18:15至19:05	18:15至19:55
21:15至22:05	-----	19:15至20:05	-----

一堂是指50分鐘，連堂是由兩堂50分鐘組成。

本校於星期日、星期四和公眾假期休息。

A. 正規而肯定的課程編排

學生在安排付款前需一次過編定所有每星期的上課時間(即編定每星期的某天某個時間上課)，如學生於支付學費時編定所有常規課堂時間：

- ※ 學生可以因應個別需要如渡假而要求延期，當然學校會保留最後的決定權。
- ※ 學生若在14天前預繳下期的學費，學校便會為學生預留其原先編訂之時間，否則學校根據「先付先得」的原則，未必能保證保留該段時間給學生。

B. 彈性而不肯定的課程編排

如學生在付款時，未能一次過編訂所有的上課時間，他們：

- ※ 可隨時打電話去編訂他們想要的上課時間，但當然學校會視乎導師之課堂時間才作決定。
- ※ 編訂上課時間必須是上課前的1天和在1星期之內，當然若要編排幾個星期固定時間上課，則不在兩星期的限制之內，例如，學生可以在首堂編訂兩堂固定的上課時間，而其他時間則遲些才編訂。
- ※ 如果學校在某些時間休息(例如導師去了渡假)，又或是4天是公眾假期，上課時間會自動延期。

我們強烈建議學生在付款前最好能夠一次過編定所有的上課時間，學生才可保證在所選課程的時間內完成所有的堂數。

更改課堂編定方面

1. 若因為學校單方面的過失而無法照原訂的時間上課，例如導師生病，學生可以決定：
 - 重新編訂另一個上課時間，或是
 - 若學生不再繼續上課，學校將會在學生上最後1節課後的1個星期內退回學費的餘款。

2. 除了因天氣惡劣關係(見以下說明)，如學生沒有按時到本校上課或臨時取消課程，本校不會向各學生退回學費或獲得另編上課時間。
- 學生需於已編定的時間內上課，不可隨意更改上課時間。
 - 課程時間一經編訂，學生不可延遲上課日期。學生亦不能要求延遲上課日期，學生如因任何誤解而違反這規則，學生須自行負擔所有後果。
 - 學生可嘗試向本中心提出提前上課之要求，學校會因應情況，可同意或拒絕學生之要求；另一方面，學生應盡早知會學校，(最遲是新上課日期的前1天)，以便學校容易安排另一個新的上課時間。
 - 學生若取消上課，必須盡早通知學校。
 - 學生若已知會學校取消原訂的課程，接著又要求重上該課程，學校可拒絕學生再上該課程之要求，同時亦不會退還學費。
3. **惡劣天氣**是指天文台懸掛8號風球(或以上)或黑色暴雨警告：
- 如惡劣天氣警告於上午10:00後懸掛，即下午2:00課堂取消
 - 如惡劣天氣警告於上午11:00後懸掛，即下午3:00課堂取消
 - 如惡劣天氣警告於中午12:00後懸掛，即下午4:15課堂取消
 - 如惡劣天氣警告於下午 1:00後懸掛，即下午5:15課堂取消
 - 如惡劣天氣警告於下午 2:00後懸掛，即下午6:15課堂取消
 - 如惡劣天氣警告於下午 3:00後懸掛，即下午7:15, 8:15, 9:15課堂取消
 - 學生若不確定需否上課，敬請可致電學校查詢上課的情況
 - 課程將會在雙方同意下重新編定，對於常規課程的學生，新的上課時間通常緊接在已繳學費的課程之後。
 - 下列的情況下，原定的課程是不會取消的並需依照原定時間上課，例如：
 - 中小學校或其他學校停課或公開考試取消。
 - 8號風球(或以上)或有黑色暴雨警告將有可能會懸掛但並未懸掛。
 - 低於8號風球、紅色或黃色暴雨警告。
4. **補堂**如學生取消之前編訂之課堂，但學生會繼續支付下一期課程學費，學生可以於新一期課程中得到補堂，詳情如下：
- 補堂次數不可多於已取消之課堂。
 - 補堂次數以現時參加課程堂數(已取消課堂)及下一已付學費課程堂數比較計算，以課程堂數較少者為準，如較少課堂數為：
 - 少於10堂，學生不會獲得補堂。
 - 10-19 堂，學生可獲得最多1課補堂，
 - 20-29 堂，學生可獲得最多2課補堂，
 - 30-39堂，學生可獲得最多3課補堂，
 - 40堂或以上，學生可獲得最多4課補堂，
 - 若學生不考慮繼續及支付新課程，學生將不會獲得任何補堂。
 - 補堂只限學生即時繼續下一課程，而其中沒有休課。
學生必須於現時課程之最後一堂或之前繳付學費才可於下一課程獲得補堂。
 - 學生如以小組形式上課，補堂以小組形式計算，即就算同組之中最少有1個學生上課，其他未能如期上課之學生不會獲得補堂。
 - 學生如遲到上課亦不會獲得補堂。
 - 已取消之課堂不可累積至下一新課程，就算補堂次數比已取消課堂次數少。
 - 學校是以支付學費時所派給學生的”章則及條款”版本來計算補堂堂數。
 - 如有任何爭議，學校會保留最後的決定權。

準時上課方面

1. 學校要求學生須準時上課，但不必過早到達。
2. 若是學生遲到，則上課時間仍會繼續，並會按照原定時間下課。
3. 若學生遲到而事前沒有通知導師等他/她，導師只會等候學生最多30分鐘，如學生遲到超過30分鐘，當天的課程會取消，並不會另編時間補堂和退回學費。
4. 若學生於首堂試堂遲到超過10分鐘而事前沒有通知導師等他，導師將不會等下去(已交試堂學費除外)。
5. 若導師遲到，學生請等候15分鐘。
導師將會延長上課時間或在下一堂補時。若導師遲到超過15分鐘，而事前沒有通知學生和要求學生等待，學生則毋須繼續等下去，學校將會編訂一個額外課程或退回學費之餘款。

其他事項

- 校內嚴禁吸煙。學生不應該在堂上吃香口膠及食物，而學生攜帶的飲品須能緊蓋，不易傾瀉。學生須賠償其對校內物件的損壞。
- 請以電話作互相聯絡方式，
學校只會以電話聯絡學生，而不會以短信(SMS)、電子郵件、傳真聯絡學生，如學生電話號碼有更改，請盡早致電通知校方。學生如因遲到或不能上堂，請學生傳英文短信通知導師。

付款方式

學校接受以直接存款，轉帳，現金及支票去支付學費，詳情如下。

銀行轉帳 或 自動櫃員存款

戶口號碼如下：

- 匯豐銀行: 033-680745-833
- 中國銀行: 012-581-1-009857-9

帳戶姓名為 **Gregor Zoltan**。

學生請以現金或轉帳方式支付學費，請不要以支票安排學費，學校會以即時可於銀行查到學費為準。請於安排銀行轉帳後盡早致電學校確認。

如學校未能於指定之付費期限內收到學生致電確認已轉帳學費，學校會自行取消已預約之課堂。

如有需要，學校會要求學生出示銀行轉帳證明。

請於首堂攜帶銀行轉帳證明。

以支票支付學費

首次上堂之學生不接受以支票支付學費。

已報讀過本校課程之學生，可以接受以支票支付學費，支票抬頭請寫「Zoltan Gregor」或是把收款人的部分漏空。支票須得到兌現，才開始有關的課程。

以現金支付學費

新學生如以現金支付首堂學費，學校只會於預約上課日期之前一天，確認課堂時間。

課堂時間會優先給予預先支付學費之學生。

學生如欲於首堂後繼續課程，可以以現金即時支付學費。

其他支付學費方法

學校不接受以信用卡、提款卡或八達通付款。

如有關轉帳或支票出現問題，本校會聯絡學生。

預約課堂之付款期限

學校會於預約課堂時提供轉帳學費之指定時間:

- 如首堂預約的課堂是於之後一天(翌日), 學生需於預約當日晚上10:00之前轉帳學費並通知學校確認。
- 如首堂預約的課堂不是之後一天, 學生請於預約課堂後之24小時內轉帳學費並通知學校確認。

如學生未能於學校指定之付費期限內支付學費, 請盡快致電本校重新安排。

學生如於指定付費期限後未安排付款, 請先致電本校重新確認課堂時間才安排支付學費。

其他預約及支付學費資料

資料於章則及條款以外:

- 學費於一般情況下, 不會退還給學生 (之前提及之原因除外)
- 學生如已預約課堂並支付學費, 課堂時間是不可延期或退款的,
- 學校不設補堂如學生沒有按時上課。

若在學費上的計算或付款時出現錯誤, 校方將盡快作出更正。